

北京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实用5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北京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篇一

众所周知，备案制度是指依照法定程序报送有关机关备案，对符合法定条件的，有关机关应当予以登记的法律性要求。下面小编整理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费用，希望对你们有用！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缴纳费用主要有房屋租赁手续费和租赁土地收益金两项，由出租人缴纳。

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房屋进行出租，应按规定予以缴纳土地收益金。

房屋租赁手续费，按房屋租赁行为发生的起数，在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时予以收取。房屋租赁手续费缴纳标准：

(一)住宅

- 1、建筑面积30平方米以下，50元。
- 2、建筑面积30平方米以上，80元。
- 3、房屋中有几间房分别出租的，应分别计算。

(二)非住宅

1、1000平方米以下(含1000平方米)，200元。

2、1000平方米以上的，300元。

深圳租赁合同登记备案

门面房租赁合同模板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 出租给乙方经营使用，经双方共同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方店面包括二层租给乙方，租期为 年，从 年月 日到 年 月日止。

二：乙方每年向甲方缴纳租金为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分月份缴纳，每月租金为壹仟元整，乙方应在每月五日前缴清。

三：乙方应按时足额支付租金，逾期未付清租金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收回店面，没收押金。

四：乙方必须对甲方的财产妥善爱护使用，并负责维修，若有损坏，应照价赔偿。

五：租赁期间，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工商、税收、卫生、房屋出租税费等其它一切费用由乙方缴纳。

六：租赁期间，乙方如需装修在不影响整体结构和外观的前提下，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所需各种费用由乙方自付，租赁期满装修部分不得拆除。

七：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店面转让给他人使用，乙方-1-在

租赁未到期间，需要解除合同时，甲方将没收乙方押金。

如乙方找到他人出租，必须得先通过甲方同意，由甲方与他人签订合同后，再退还乙方押金。

八：乙方租赁期间满，必须将店面、房间完整无损交还甲方，所经营的商品乙方自行处理。

如需续租，乙方应在合同到期前两个月向甲方告知，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九：本合同订立之日，乙方交押金壹仟元给甲方，合同期满，如果乙方没有违约，甲方将押金归还乙方。

十：本合同签订之前店面的一切债务由甲方自行负责，本合同签订之后店面的一切债务由乙方负责。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之日起生效执行。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 身份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北京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篇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甲方将位于 房屋出租给乙方。

二、租赁期限定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双方约定年租金共计 元(大写：)，有关城建费、卫生费、安全保卫费等管理费均由乙方负责缴纳。水、电、围墙、门均由乙方自理。

四、租赁期间，乙方应爱护甲方财产，注意安全，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如发现甲方财产损坏的，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但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损坏的除外。

五、租赁期间，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合法经营活动。如甲方提前收回租房，应提前壹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退还甲方;如乙方不需用该出租房，应壹个月通知甲方，不得自行转租，不得转包。承租时，乙方因办公、经营、生产等需要附设的设备、财产，退租时应自行拆回。

六、租期满，如乙方要继续承租，乙方应提前壹个月向甲方申请续订租赁协议。租赁费与现年市场价协商调整，但同等条件下，甲方应优先考虑租给乙方。

七、现有楼房楼梯今后甲方需用时，乙方应给予甲方共用，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阻挠。

八、现有人员就业的问题由乙方租用该房屋后，自行解决。

九、租金约定每月15日准时送交 公司，超过一个月未交，即中止合同。

十、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北京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篇三

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应当提交的资料:

(一), 具体包括:

- 5、拍卖所得的房屋出租, 须提供拍卖成交确认书及付清房款证明;
- 7、属于“合作建房”类的房屋出租, 须提供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
- 8、改变用途的房屋出租的, 须提交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
- 11、属于本市农村城市化原村民和非原村民所建住宅类历史遗留违法建筑的, 提供区查违办或者其委托的街道办事处出具的临时使用备案材料。

以上材料查验原件, 留存复印件。收件人在复印件上加盖“与原件相符”的印章, 并签署姓名和日期。

(二)

(三)

- 4、出租屋业主或管理人应当持有出租屋编码卡;
- 5、《出租屋流动人口综合管理责任书》。

北京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篇四

备案制度是指依照法定程序报送有关机关备案，对符合法定条件的，有关机关应当予以登记的法律性要求。下面小编整理了深圳租赁合同登记备案，希望对你们有用！

门面房租赁合同模板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 出租给乙方经营使用，经双方共同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方店面包括二层租给乙方，租期为 年，从 年月 日到 年 月日止。

二：乙方每年向甲方缴纳租金为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分月份缴纳，每月租金为壹仟元整，乙方应在每月五日前缴清。

三：乙方应按时足额支付租金，逾期未付清租金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收回店面，没收押金。

四：乙方必须对甲方的财产妥善爱护使用，并负责维修，若有损坏，应照价赔偿。

五：租赁期间，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工商、税收、卫生、房屋出租税费等其它一切费用由乙方缴纳。

六：租赁期间，乙方如需装修在不影响整体结构和外观的前提下，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所需各种费用由乙方自付，租赁期满装修部分不得拆除。

七：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店面转让给他人使用，乙方-1-在租赁未到期间，需要解除合同时，甲方将没收乙方押金。

如乙方找到他人出租，必须先通过甲方同意，由甲方与他人签订合同后，再退还乙方押金。

八：乙方租赁期间满，必须将店面、房间完整无损交还甲方，所经营的商品乙方自行处理。

如需续租，乙方应在合同到期前两个月向甲方告知，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九：本合同订立之日，乙方交押金壹仟元给甲方，合同期满，如果乙方没有违约，甲方将押金归还乙方。

十：本合同签订之前店面的一切债务由甲方自行负责，本合同签订之后店面的一切债务由乙方负责。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之日起生效执行。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 身份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店面租赁合同范本精选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甲乙双方按照互利、互惠、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根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签订以下店面出租协议书样本：

一、被租房屋为_____门面房_____间。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期满后，甲方如果继续对外租赁本房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必须在合同到期前10日内，与甲方商议签订新租赁合同，否则按自动弃权处理，甲方有权另行发包。

三、租金每年为_____元(大写_____)，乙方必须于每年的十月一日前一次性将租金交齐，交不齐则视为违约，每超过一天，乙方应按每年房租的10%的罚款赔偿给甲方。

四、租赁期房屋的修缮。

房屋属人为的损坏由乙方及时修缮，由于不可抗拒的损坏，由甲方及时修缮。

五、乙方在经营过程中的一切经济纠纷及其它任何责任与甲方无关。

六、店面出租协议书样本的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不征得甲方同意，无权将房屋转租给第三者或相互对换房屋，否则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2、在合同期内，如果甲方同意乙方将房屋使用权交付给第三者，本合同对原乙方与房屋使用权者继续有效。

七、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与第三者发生的一切经济、民事等纠纷，甲方概不负责。

八、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保持所租房内外所有设施完好无损，如果确需改造或增设其他固定设施，应征得甲方同意后再进行，所需经费由双方协商，合同期满时，乙方如需拆除，需将房屋恢复原样，不愿拆除或不得拆除的甲方不予补偿。

九、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有政策变化，市里统一规划等其它原因需要拆除房屋，其租赁费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本合同即终止。

乙方要积极配合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要求。

十、在合同履行期间，要遵纪守法，讲文明道德，自觉维护好室内外卫生。

水、电费及社会公共收费(治安、卫生、工商、税务等)由乙方自行缴纳。

十一、甲方责任

1、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将房屋交给乙方使用，否则每超出一天应赔偿乙方年租金的10% 的经济损失。

2、不按合同内的. 条款规定修缮房屋的应赔偿乙方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3、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第九条除外)，否则应赔偿乙方年租金的10%的经济损失。

十二、乙方责任

1、不得利用租赁的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

2、不得干扰和影响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

3、不按合同内的条款规定修缮房屋的其它设施，根据造成的后果，赔偿其经济损失。

4、合同终止后要及时搬出，否则按租赁房屋缴纳租金，并处以租金的10%罚款。

十三、免责条件

如因不可抵抗的自然灾害，使双方或任何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对方提出索赔要求。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条款，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六、本店面出租协议书样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备注：租金由甲方签约人按年收租，并开具收据，如乙方违背，处以租金的50%罚款，甲方有权立即收回出租门面。)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手印： 手印：

年 月 日

北京租赁合同备案登记流程篇五

第一部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

一、提出申请

房屋租赁当事人必须自签订租赁合同之日起10日内到房屋所在地的租赁管理所申请合同登记或者备案。

二、当事人须提交以下文件

（一）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的其它有效证件（留存复印件）

1、符合条件进行合同登记的（根据情况提供下列一种资料即可），例如：

a□□《房地产证》（如房地产证抵押的，出租人必须告知承租人）；

b□已开具付清房款证明的《购房合同书》；

c□□《按揭合同》（如未注明房屋面积、用途的须另提供《购房合同》复印件）

d□已生效的法院判决或仲裁文书；

e□拍卖竞得已生效的法律证明文书；

f□其他有效产权证明文件。

2、不符合登记条件，需要办理备案的，应提交房屋使用的有关证明文件。

（二）《房地产租赁合同书》

（三）出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

1、出租人为个人的

a□有效身份证件（留存复印件）；

境外所有人应出具经公证或认证的委托书；

2、出租人为单位的

a□政府或上级主管部门同意设立的批文或工商营业执照（留存复印件）；

b□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留存复印件）；

境外所有人应出具经公证或认证的委托书；

（四）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

1、承租人为个人的

a□本市居民提交特区身份证；暂住人员提交有效身份证明或进入特区有效证件，其中20至49岁的育龄妇女需提供居住地计划生育部门核验的《流动人员计划生育证明》；境外人员提交深圳市公安局颁发的居留证件；（以上均须留存复印件）

2、承租人为单位的

a□政府或上级主管部门同意设立的批文或工商营业执照（留存复印件）；

b□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留存复印件）；

c□委托他人办理的，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如以被委托人名义签订合同，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表述清楚；境外当事人的委托书应经过公证或认证。

第二部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的其它事项

当事人需提交下列文件：

- （一）双方当事人的身份证明或法律资格证明；
- （二）原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证明文件；
- （三）已登记（备案）的原房屋租赁合同。

二、租赁合同变更登记（备案）

当事人需提交下列文件：

- （一）租赁当事人提交的合同变更登记（备案）申请书；
- （二）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的合同变更协议书或者补充协议；
- （三）已登记（备案）的原房屋租赁合同；
- （四）已办理备案的有效合同申请办理合同登记，须提交已取得的符合登记条件的产权资料。

- （一）当事人提交注销有效租赁合同登记（备案）的申请书；

当事人单方提出解除租赁合同的，须提交已解除租赁合同的有效证明材料。

《深圳市出租屋管理若干规定》第十条禁止下列房屋出租：

- （一）被有关主管部门确定为危险房屋不能使用的；
- （二）已公布房屋拆迁公告的；

(三) 无房屋权利证明材料的;

(四)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出租的。

第三部分：房屋租赁行为应纳税费

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

税务部门和区主管机关征收有关税金或者收取房屋租赁管理费时，以指导租金作为计算基数；租赁合同约定的租金高于指导租金时，以合同约定的租金为计算基数。

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

3、房屋转租的，转租租金高于原租金的差额部分，由转租人缴纳房屋租赁管理费。

依据深地税发[xx]937号文件的通知：

税率分为二档：月租金小于5000，综合税率为4.1%；月租金大于等于5000，综合税率为6%。

第四部分：法律责任

1、出租房屋没有登记或者备案的，对出租人或者转租人在租赁合同期限内一次性处以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金总额百分之二十的罚款，并追缴房屋租赁管理费和滞纳金；对有过错的承租人或者转租人并处以约定租金百分之十的罚款。

当事人没有签订书面房屋租赁合同或者约定租金不明确的，以当年公布的房屋租赁指导租金作为计算基数进行处罚。

(摘自《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五十三条)

2、出租人或者转租人违反有关规定，不缴纳或者延迟缴纳房

屋租赁管理费，主管机关可责令缴纳，每延迟一日，按应缴纳管理费的数额收取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摘自《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五十六条）

（摘自《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五十三条）

2、出租人或者转租人违反有关规定，不缴纳或者延迟缴纳房屋租赁管理费，主管机关可责令缴纳，每延迟一日，按应缴纳管理费的数额收取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特别提示：

1、本指南所列要求应提交的材料，注明留存复印件的均要求核验原件，未注明复印件的均需提交原件。

2、房屋租赁当事人应使用主管机关提供的统一合同格式。出租屋业主凭产权证明到辖区租赁管理所领取空白的房地产租赁合同书。